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福州市直机关“强国复兴有我”宣讲活动录制
项目

招 标 人： 中共福州市委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年9月14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中共福州市委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关于《福州市直机关“强国复兴有我”宣讲活动》的录制项目自行组织公开招标，现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提交密封的投标。

1. 招标服务名称、数量及主要技术规格：详见招标服务一览表

2. 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应盖章并密封后于 2022年 9 月 19日 15:00 之前递交至中共福州市委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 193 号东部办公区 3 号楼 8 楼 805 室），逾期递交的招标人将拒收，若投标人提交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3. 开标时间、地点：

3.1 开标时间：2022 年 9 月 19 日 16:00

3.2 开标地点：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 193 号东部办公区 3 号楼 812 室。

4、联系方式：

地址：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 193 号东部办公区 3 号楼 805 室

电话：0591-83327662

传真：0591-83311844

联系人：李风华

电子信箱：fzjgdj@163.com

招标服务一览表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数量 | 服务内容及要求 | 最高限价(元) | 完工期 |
|----|------------------------|----|------------------|---------|-------------------------|
| 1 | 福州市直机关“强国复兴有我”宣讲活动录制项目 | 1项 | 具体详见第三章“招标内容及要求” | 6万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活动结束之日并通过最终验收。 |

报价方式：需根据第三章“招标内容及要求”报价，总价不超过最高限价。

服务地点：东部办公区、福州市规划馆（以合同约定的地址为准）。

付款方式：具体详见第三章“招标内容及要求”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序号 | 条款号 | 编列内容 |
|----|-----|---|
| 1 | 1.1 | 项目名称：福州市直机关“强国复兴有我”宣讲活动的录制项目。 招标人名称：中共福州市委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项目内容：详细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 2 | 2.1 | 资格标准： 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有能力履行本项目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有能够提供本招标文件所述招标服务，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条例和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的境内企业法人均可能成为合格的投标人。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应提交以下资质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3) 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若是网上年检的须提供年度申报报告表）； (4) 提供财务状况报告； (5)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招标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招标代表是法定代表人无需）。 |
| 3 | 3.1 | 招标时间： 2022年9月14日—2022年9月19日 |
| 4 | 4.1 |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193号东部办公区3号楼805室 接收人： 李风华 联系方式： 83327662 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9月19日15:00（北京时间） |
| 5 | | 认定串通投标的情形：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可认定其有串通投标行为，并做出其投标无效的决定：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2) 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投标人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招标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投标人参加招标开标的； (3)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行为。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

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招标人”系指中共福州市委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2.2 “投标人”系指已经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供货商。

2.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拍摄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 合格的投标人

投标人应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2 项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条件。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自行承担其参加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5. 投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或按废标处理。

6.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应用中文书写。投标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本。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7. 标书应按后附投标书（样本）格式填写。

8. 投标文件的格式

8.1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加盖公章。

8.2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或许可，投标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8.3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提供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服务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8.4 投标文件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并盖投标人公章并盖好骑缝章，证明材料复印件必须每页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8.5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招标人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授权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校正章。

8.6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投标被拒绝。

9.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9.1 投标方应将投标文件密封袋密封，文件未密封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9.2 每一信封密封处应注明“__月__日公开招标会之前（指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项目名称：

投标人：单位全称（盖单位章）

投标人地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9.3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9.4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9.5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人。

9.6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撤回或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无效。

10. 开标、评标时间

10.1 本项目将在投标邀请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

10.2 开标由中共福州市委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有关负责人主持，招标人、投标人代表参加。

10.3 开标时，由授权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对符合密封要求的投标文件当场逐一拆封，由开标会主持人宣唱并记录各投标人的报价。记录人员对唱标内容作开标记录。

11.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中共福州市委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组成，成员为5人以上单数。

12. 定标准则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按招标文件确定评标标准，经评委评审最低价中标。

13. 签订合同

13.1 招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3.2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

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3 为避免恶性竞争，中标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应诚实守信，按照合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招标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设备、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如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设备、服务未达到合同约定，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按合同履约，并视违约情况追究中标供应商法律和经济责任。

13.4 招标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招标内容：**福州市直机关“强国复兴有我”宣讲活动录制项目

二、**录制地点：**（以下地点均为拟定，实际执行以招标人指定为准。）

东部办公区、福州市规划馆

三、**录制时间及要求：**（以下时间均为拟定，实际执行以招标人指定为准。）

1. 录制时间：2022年9月22日。

2. 提供制作完成视频时间：

①2022年9月26日12:00前提供2条制作完成视频，招标人提出修改意见后当天修改完毕。

②2022年9月27日12:00前提供4条制作完成视频，招标人提出修改意见后当天修改完毕。

③2022年9月28日12:00前提供4条制作完成视频，招标人提出修改意见后当天修改完毕。

④2022年9月29日12:00前提供4条制作完成视频，招标人提出修改意见后当天修改完毕。

⑤2022年9月30日12:00前提供5条制作完成视频，招标人提出修改意见后当天修改完毕。

四、**录制要求**

1. 数量：19 条宣讲视频，成片制式质量达到或超过高清 1920×1080/50i, 高清码率不低于 100M。

2. 时长：每条时长 5-6 分钟，须包含 5 秒片头、2 秒片尾，视频中穿插各单位提供的片段或图片。

3. 配备化妆师和发型师，做简要妆容及发型，使宣讲员符合上镜要求。

4. 现场收音，并按要求添加背景音乐。

5. 视频配字幕。

6. 招标方享有修改权，视频不符合要求之处，招标方有权要求中标方修改。

五、其他事项

1. 投标人应以包括服务所涉及的全部有关项目的所有费用总价包干进行报价，包括但不限于： 税费、设备租赁费及随机人员费、设备使用保险及人员保险等费用等。

2. 中标人不得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若发现转包或分包，招标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3. 所有设备运输、安装及工人误餐费由中标方负责。

4. 所有工人的人身安全由中标方负责。

5. 拍摄的所有宣讲视频及过程性文件的知识产权均归属于招标人。

六、付款方式:

| 服务名称 | 数量 | 付款方式 |
|-------------------------|-----|--|
| 福州市直机关“强国复兴有我”宣讲活动的录制项目 | 1 项 | 所有宣讲视频经招标方验收通过后，中标方向招标方开具符合国家税法规定的正式发票，招标方应在收到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将协议约定的中标费用向中标方一次性付清。 |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样本

投标文件

(正本)

项目名称：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

电话：

传真（邮箱）：

投标函

_____：
授权_____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福州市直机关“强国复兴有我”
宣讲活动的录制项目招标的有关活动。

为此：

- 1、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 2、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投标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招标对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力。
- 4、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投标代表人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我公司_____（职务或职称）_____（姓名）为我公司本次报价授权代理人，全权处理此次福州市直机关“强国复兴有我”宣讲活动的录制项目招标的有关活动的一切事宜。

特此授权。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企业资质证明文件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公司资质简介

单位名称（公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服 务 质 量 承 诺 书

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应标范围内所界定的相关工作。组织相关岗位人员，配合项目组的进度及时间安排。保证工作严谨、有效、保质、保量。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公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报价一览表

(单独密封)

项目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地址：

电话：

传真（邮箱）：

投标总报价表

项目名称：

| 序号 | 项目 | 内容/金额 | |
|----|------|---------------------|----|
| | | 小写 | 大写 |
| 1 | 投标总价 | | |
| 2 | 质量承诺 | 按照标书以及合同要求，按质按量完成项目 | |
| 3 | 说明 | | |

备注:详细内容见《投标内容及要求》，报价币种为人民币，金额单位为元。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